

关于对江西新草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4)第 333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对江西新草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4)第 333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江西新草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草方公司)的委托,对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 5042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事项

如审计报告中“形成审计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草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反映: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1,339.99 万元,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39.55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808.34 万元。由于新草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反映营业总收入仅为人民币 41.23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05.61 万元,表明其 2023 年度经营状况仍未明显改善。

我们认为,新草方公司存在可能导致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新草方公司已对该事项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善措施进行充分披露,但该等措施仍无法完全消除我们对新草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的重大疑虑。

二、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由于新草方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2)持续经营”披露了对持续经营能力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善措施,就其充分性而言,仍无法完全消除我们对新草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产生的重大疑虑,但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不具有广泛性。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我们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具体金额

上述事项，对新草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截止本说明出具日，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未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则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太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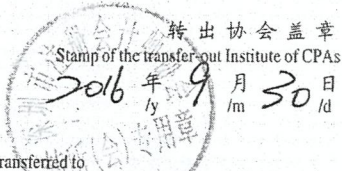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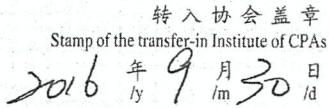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  
分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CPAs



李则华  
男  
1979-05-0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421003197905022651

姓 Full name  
性 Sex  
生 Date of birth  
出 Working unit  
身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700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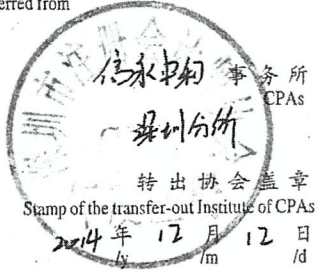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6年4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李则华 110001570096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徐太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05-22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8105223130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4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徐太刚 110101364709

2014 年 7 月 29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4

5

证书序号: 000111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晓荣

注册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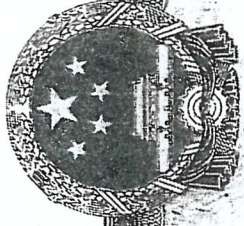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202311210048

市场主体多快好省  
市场监管更方便  
扫码了解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滢, 江燕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324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